



Hong Kong Subsidized Secondary Schools Council

香 港 津 貼 中 學 議 會

**CHAIRMAN OFFICE (主席辦公室)**

c/o Christian Alliance S W Chan Memorial College,  
No. 12 Fai Ming Road, Fanling, N.T.  
宣道會陳朱素華紀念中學  
新界粉嶺暉明路 12 號  
Tel.(電話): 2670 9229 Fax (傳真): 2676 3870

**HON. SECRETARY'S OFFICE (義務秘書辦公室)**

c/o C & MA Sun Kei Secondary School,  
6 Tong Chun Street, Tseung Kwan O, N.T.  
基督教宣道會宣基中學  
新界將軍澳唐俊街 6 號  
Tel.(電話): 2191 6022 Fax (傳真): 2191 6601

**HKSSSC website : <http://www.hksssc.edu.hk>**

## 對「微調中學教學語言」的意見

本議會認為香港的教學語言政策對整個香港的未來發展有深遠的影響。香港作為一個先進國際城市，香港的學生需要具備良好的中、英語文能力，以面對全球一體化的挑戰。

本議會認為教學語言政策的制訂，必須以全港學生的學習果效及升學就業需要為依歸。我們深信本著「有教無類，因材施教」的精神，應容許不同能力的學生運用適合的學習語言。學校有責任按照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校本情況，以專業角度自行決定教學語言。學校作為專業團體，應按設定的問責機制向持分者交待。

本議會認同應讓每一所中學的每一名初中學生有更多機會於課堂內接觸英語和運用英語，以便銜接以英語教學為主的專上教育。我們認同讓學生於課堂內有更多機會使用英語，可裝備學生及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以面對香港作為國際城市的需要。因此，我們贊同讓每一所中學在初中階段利用 25% 的課時(不包括英文科)，以分科、分時段、或其他多元模式，以英語作教學語言。

本議會贊同在小學增撥資源以優化英語教學，提升學生的英語水平，以增強學生於中學階段以英語學習的能力。

本議會建議教育當局於語文教學方面應再加大力度，增撥資源以優化語文教學，例如：於語文科以分組形式授課、增聘語文常額教師等。

最後，本議會願意與政府及其他持份者共同商討有關教學語言政策的微調方案，以便全港學生能按能力及需要，多運用英語學習，達至中英兼擅的目標。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2009 年 1 月 15 日